

山东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关于赴马来西亚、泰国、印度尼西亚参加教育交流活动暨高等教育展的通知

各高校国际处、国际教育学院及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省与东盟国家教育交流合作，拓展我省高校国际学生招生渠道，提升我省高等教育国际影响力，我厅计划于4月中下旬赴马来西亚、泰国、印度尼西亚三国举办中国（山东）—东盟国家教育交流会暨山东高等教育展，组织双方学校对接交流，吸引当地学生来鲁留学。为做好出访筹备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出访时间和路线

暂定4月13日-22日出访，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可能稍有调整。结合有关工作需要，初步确定按照马来西亚—印度尼西亚—泰国的顺序安排出访路线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我厅委托有关机构在马来西亚、印度尼西亚和泰国分别举办中国（山东）—东盟国家教育交流会暨山东高等教育展（不少于3场），组织学校访问当地有关高校和中学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请确定参展的学校填写附件1表格,确保此次出访已列入2024年度学校出访计划且有因公出访经费保障。

(二)参展费用尚未最终确定,预计在3-4万元人民币左右(三个国家),相关费用会根据参展学校数量有所浮动,确定后将由学校提前付至国内承办机构账户。以上费用不包含出访团组的机票、在外食宿和交通费用。

(三)出访事项确定后,由承办机构协助境外邀请事宜,各校自行组团并办理因公出访手续。鼓励各校在参加交流会和教育展活动之外,自主安排境外友好学校交流访问活动。确无国外合作学校的,可以参加集体参访活动,或请承办机构协助对接国外学校开展校际交流。

(四)我厅出访团组将由厅领导带队,有关处室负责人随团。请各校积极邀请国外友好院校参加交流会和教育展,鼓励双方学校在交流会现场签约。

(五)各校如在相关国家有较为成熟的合作项目,有需要厅领导见证的签约或揭牌等活动,或需厅领导出访推动的事项,也请提前报我处(如无可不填写附件2),我厅将视情确定是否纳入厅领导出访日程。

(六)待确定参团学校后,我厅将及时下发参展有关要求及各校需提前准备事项。

请确定出国参展的学校于3月4日前将附件表格盖章PDF版

和 Word 版发至国际处邮箱 guojichu@shandong. cn。

联系人: 宋志强, 桂俐, 联系电话: 0531-51793875、51793868。

附件: 1. 参展学校信息表

2. 拟请厅领导出访推动事项

山东省教育厅国际处

2024 年 2 月 29 日

附件 1

参展学校信息表

填报单位（学校公章）：

学校名称	出访总人数	团长姓名	团长职务	赴马来西亚 (是/否)	赴泰国 (是/否)	赴印尼 (是/否)	出访团组是否已 列入 2024 出访 计划 (是/否)	联系人姓名	联系人电话 及手机

附件 2

拟请厅领导出访推动事项

序号	学校名称	外方合作单位	事项内容	地点（具体国家和城市）	备注